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安荣信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吴证券”）作为安荣信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荣信”或“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券商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安荣信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核查情况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3 年 12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>的议案》等股票发行相关议案。2023 年 12 月 30 日，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。

2024 年 1 月 30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同意安荣信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[2024]178 号）。

公司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4,147,059 股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.77 元/股，募集资金 52,941,200 元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/银行贷款。

截至 2024 年 3 月 28 日，本次募集资金 52,941,200 元已全额到账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52,941,200 元。2024 年 4 月 16 日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[2024]第 ZB10357 号《验资报告》，对本次募集资金缴款情况予以审验。

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

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公司已制订了募集资金存储、使用、变更、监督和责任追究制度，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、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。

三、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存放情况

2024 年 4 月 2 日，公司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，三方监管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与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的协议模板条款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序号	银行账户名称	银行账户	余额
1	安荣信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	755947552710001	10,860,397.36
合计		-	10,860,397.36

（二）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52,941,200.00
加：利息收入	391,650.98
减：手续费	3,586.27
二、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	42,472,453.62
补充流动资金：	32,468,867.35
偿还银行贷款/借款：	10,000,000.00
三、报告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	10,860,397.36

注：利息收入 391,650.98 元中，包含一笔 82,497.22 元的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首贷贴息收入，与募集资金无关，因招商银行在转拨付此笔款项时误转入募集资金账户，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退回，并由招商银行重新转拨付至公司其他账户。

四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。

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银行协定性存款、结构性存款、定期存款、通知存款、大额存单等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自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，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（三）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。

（四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存在的其他问题

公司 2024 年度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4,247.25 万元，除偿还银行贷款 1,000.00 万元外，其余 3,247.25 万元均用于向供应商支付相关款项。支付给供应商款项中，部分系支付给全资子公司的委托加工费和采购款等，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的相关合同履行存有不规范之处。

六、核查结论

经核查，东吴证券认为，除“五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存在的其他问题”所述问题外，公司 2024 年度其余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和要求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荣信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的签章页）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4 月 28 日